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审判工作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管辖公共安全犯罪案件、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犯罪案件、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犯罪案件、侵犯财产犯罪案件、妨害管理秩序案件，贪污、贿赂犯罪、妨害婚姻、家庭犯罪案件和未成年人犯罪等刑事案件。依法审判管辖婚姻家庭、继承、房地产、其他不动产案件和损害赔偿、债务、劳动争议的案件；审判合同纠纷、期货、股票、金融、债券、票据以及企业破产等民事案件。依法审判涉及土地、治安、工商、税务、卫生、文化、环保等行政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依法办理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它依法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文书的执行工作。负责管理法院干部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宣传法制，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依法治理工作，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8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

第二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49.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一) 经费拨款收入	2,349.82	二. 外交支出	0.00	0.00	
(二) 专项收入	0.00	三. 国防支出	0.00	0.00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四. 公共安全支出	1,800.42	1,800.42	
(四) 罚没收入	0.00	五. 教育支出	0.00	0.00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六.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六) 其他收入	0.00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206.33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195.09	
		十.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十二.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十六. 金融支出	0.00	0.00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147.98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二十一. 预备费	0.00	0.00	
		二十二. 其他支出	0.00	0.00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0.00	0.00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49.8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49.82	2,349.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合计	2,349.82	2,187.82	16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0.42	1,638.42	162.00
	05		法院	1,800.42	1,638.42	162.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法院）	1,638.42	1,638.42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62.00		16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206.33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01	179.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2	161.12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7.89	17.89	
	08		抚恤	27.32	27.3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7.32	27.3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195.0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9	195.0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95	81.9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14	11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147.9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7.98	147.9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7.98	147.9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8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1	2	3
		合计	2,187.82	1,826.68	361.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9.95	
	1	基本工资		342.70	
	2	津贴补贴		827.08	
	3	奖金		98.10	
	6	伙食补助费			
	7	绩效工资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12	
	9	职业年金缴费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2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101.62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2	
	13	住房公积金		147.98	
	14	医疗费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14
	1	办公费			23.47
	2	印刷费			3.19
	3	咨询费			
	4	手续费			
	5	水费			5.61
	6	电费			13.11
	7	邮电费			48.08
	8	取暖费			9.57
	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73.61
	12	因公出(国)境费			8.72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6.78
	17	公务接待费			14.22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4.19
	29	福利费			0.28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0

	39	其他交通费用			83.09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73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15.43	
	3	退职(役)费			
	4	抚恤金		27.32	
	5	生活补助		2.46	
	6	救济费			
	7	医疗费		11.52	
	8	助学金			
	9	奖励金			
	10	生产补贴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本年预算数
合 计		68.84
因公出国(境)费		8.72
公务接待费		14.2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45.9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5.90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8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合计	1	2	3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8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49.8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经费拨款收入	2,349.82	二. 外交支出	
(二)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1,849.63
(四)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53.7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预备费	
		二十二. 其他支出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49.8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404.75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54.93		

收 入 总 计	2,404.75	支 出 总 计	2,404.75

部门公开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404.75	54.93	2,34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04.75	54.93	2,34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404.75	54.93	2,34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9.63	49.21	1,80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法院	1,849.63	49.21	1,800.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05	01	行政运行（法院）	1,687.63	49.21	1,638.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0.00	2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9.01	0.00	179.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12	0.00	161.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7.89	0.00	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		抚恤	27.32	0.00	2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7.32	0.00	27.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95	0.00	8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14	0.00	11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70	5.72	14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70	5.72	14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70	5.72	14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 功能科 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下 级单 位 补助 支出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4.75	2,242.75	162.00	0.00	0.00	0.00	0.00
				2,404.75	2,242.75	162.00	0.00	0.00	0.00	0.00
			大通 回族土 族自治 县人民 法院	2,404.75	2,242.75	162.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 共安全 支出	1,849.63	1,687.63	162.00	0.00	0.00	0.00	0.00
	05		法院	1,849.63	1,687.63	162.00	0.00	0.00	0.00	0.00
204	05	01	行政运 行（法 院）	1,687.63	1,68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05	99	其他法 院支出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 会保障 和就业 支出	206.33	206.33	0.00	0.00	0.00	0.00	0.00
	05		行政事 业单位 离退休	179.01	17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 业单位 基本养 老保险 缴费支 出	161.12	161.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7.89	17.89	0.00	0.00	0.00	0.00	0.00
	08		抚恤	27.32	2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7.32	2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09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1.95	8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14	11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70	15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70	15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70	153.7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法院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162.00	0.00	1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49.8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660.29 万元，主要是财政提高了对经费的保障标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49.8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800.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万元。

二、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49.8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660.29 万元，主要是财政提高了对经费的保障标准。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800.42 万元，占 76.6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万元，占 8.7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万元，占 8.3%，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万元，占 6.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 2018 年预算数为 1800.42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520.43 万元，增长 40.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3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6.3 万元，增长 14.6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95.0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66.94 万元，增长 52.23%，住房保障支出 147.9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46.62 万元，增长 45.99%。

三、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情况说明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87.8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26.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42.70 万元、津贴补贴 827.08 万元、奖金 98.1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1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21 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费 101.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47.9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2 万元、退休费 15.43 万元、抚恤金 27.32 万元、生活补助 2.46 万元、医疗费 11.52 万元。

公用经费 361.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47 万元、印刷费 3.19 万元、水费 5.61 万元、电费 13.11 万元、邮电费 48.08 万元、取暖费 9.57 万元、差旅费 73.6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8.72 万元、培训费 6.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22 万元、工会经费 24.19 万元、福利费 0.2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9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3.0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万元。

四、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8.8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7.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72 万元，增加 1.4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90 万元，增加 24.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22 万元，1.49 万元。

增加原因是 2018 年经费保障标准提高，故“三公”经费预算数较上年增加。

五、关于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通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2404.75 万元。

七、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收入预算 2404.75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资金 54.93 万元，占 2.2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49.82 万元，占 97.72%。

八、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大通县人民法院 2018 年支出预算 240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42.75 万元，占 93.26%；项目支出 162 万元，占 6.74%。

九、关于大通县人民法院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公共安全支出即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018 年预算数为 162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8.4 万元。下降 4.92%。主要是财政压缩一次性项目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8 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1.1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137.75 万元，增加 61.66%，主要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增加公务交通补贴，财政提高了对机关运行经费的保障标准。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省以下法检两院政府采购活动实施属地管理的通知》青财采字（2017）56 号文件，省以下法检两院在每年年初要统筹各类财政性资金，依据当年年初采购目录和采购需求编制当年采购预算，2018 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正在走上报及批复流程，故政府采购预算还未下达。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7 月月底，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车改封存待处理车辆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套，没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人民法院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等。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如网络信息化建设等。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法院离退休人员工资及遗属生活费等

方面的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法院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